陳健民當年信誓旦旦承擔責任　現卻抵賴企圖「走數」

黎子珍

來論　「佔中」三丑當年信誓旦旦承擔責任，現在卻以諸多藉口如以言入罪、打壓自由等，企圖抵賴罪責逃避責任，更牽強附會扯到選舉上。特區政府、司法機構以無懼無偏的精神，堅持依法處理「佔中」搞手，切實維護本港法治核心價值，履行維護「一國兩制」、保障香港繁榮穩定的責任。

包括「佔中」三丑在內的9名「佔中」發起人及骨幹被當局落案起訴，「佔中」三丑之一陳健民卻以諸多藉口企圖走數。

「佔中」搞手罪責深重不容姑息

2013年3月27日，「佔中」三丑發表信念書，聲稱參與這行動的人可以有不同參與方式，包括「參與公民抗命的行為，之後會主動自首並於法庭不作抗辯」。2014年9月28日凌晨，「佔中」三丑在金鐘添美道集會台上宣佈即時「佔中」，拉開了長達79天的非法「佔中」序幕。2014年12月2日，非法「佔中」進入第66天，「佔中」三丑發表聲明稱，公民抗命是以違法方式追尋公義，「抗命者應勇於承擔法律後果」。翌日，三丑前往中區警署自首，聲稱履行尊重法治、公民抗命要承擔法律後果的承諾。

「佔中」衝擊香港法治根基，破壞社會安寧，煽動暴民政治，引發社會撕裂分化，影響經濟發展、市民安全和生計，禍害青年學生，使香港成為暴戾之都、動亂之都，後果非常嚴重。「佔中」搞手罪責深重，不容姑息，必須繩之以法，讓其受到法律制裁。追究違法「佔中」搞手的法律責任，是特區政府和司法機構必須履行的職責。

陳健民虛偽懦弱欠承擔

「佔中」三丑之一、中大社會學系副教授陳健民，昨早出席電台節目時聲稱，現時被控罪行有以言入罪之嫌。有網民批評：「當日口出大言，笑死人。犯法有得講數，乜民主嚟㗎？」

陳健民在電台節目被問到有何最壞打算時回應稱，參與「佔中」時已作打算，包括再不能返回內地，要放棄研究中心位置，以及需要承受刑責，若正式入罪，其大學教席或受影響。陳健民既然承認參與「佔中」時已作打算，為何又要講數逃避罪責呢？這是否暴露當初他所謂「抗命者應勇於承擔法律後果」，「參與公民抗命不作抗辯」，統統是騙人的鬼話呢？

公民抗命的道德高地，來自承擔法律責任作出犧牲，但陳健民不敢承擔法律責任，只會從道德高地上滑落下來，令市民看清楚其虛偽懦弱和缺乏承擔的面目。

「佔中」三丑掛羊頭賣狗肉

外國公民抗命的原則，是犯法後既不逃避、也不申辯，如被捕和被起訴則坦然承認違法，並接受刑罰，藉此宣揚自己的理念。「佔中」三丑鼓吹的公民抗命，是犯法後竭力逃避，拒絕接受被控罪行，這是掛羊頭賣狗肉的劣行。

陳健民又聲稱，當行政長官選舉甫落幕便檢控，是精準的政治計算，估計是避免影響區議會選舉、立法會選舉、特首選舉云云。實際上，律政司已發表聲明強調，警方依據其法律意見向9人展開刑事檢控程序，完全基於法律和執法考慮。律政司重申，社會不應把刑事檢控政治化，包括不應從政治角度揣測展開檢控涉及「佔領運動」者的時間。陳健民誣衊檢控是「精準的政治計算」，其實他諸多借口企圖走數，才是「精準的政治計算」。

犯法講數　進一步破壞法治

陳健民聲稱，執法機關改控其他罪名，估計是希望加重他們承擔的刑罰，好像他要教當局起訴，犯法有得講數，這是進一步破壞法治、民主，企圖走數。「佔中」對香港法治、穩定造成前所未見的破壞，對於「佔中」搞手，當局當然要認真研究，以適當罪行檢控，以維護法治。

「佔中」雖然已結束兩年多，但搞手一日未受到法律制裁，意味着法治精神一日未得到彰顯，日後還會發生更多違法「抗爭」行動，爆發更多「佔領」行動。「佔中」搞手違法事實俱在，必須依法追究法律責任，這是香港作為法治社會的必然要求。唯有如此，才能發揮阻嚇之效，才能弘揚正氣、重振法治，修補破窗效應，並糾正年輕一代被扭曲了的觀念。

CY發申索陳述書　梁繼昌限時抗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庭佳）反對派就特首梁振英「UGL事件」大做文章，其中會計界立法會議員梁繼昌本月初更聲言梁振英「仍然接受廉署調查，甚至是香港及外國稅務局的調查」。梁振英繼本月初向梁繼昌發出律師信後，據了解，他更於日前展開民事訴訟第一步，向對方發出申索陳述書（Statement of Claim），對方可在下月18日前提出抗辯。

梁振英本月2日已向梁繼昌發出律師信，強調廉署並無公佈會繼續調查事件，自己也沒有就事件接受香港和外國稅局調查，指對方公然攻擊其品格及操守，並要求對方以書面解釋事實根據，否則會展開法律程序。

據了解，他已在本月20日向梁繼昌發出申索陳述書，梁繼昌有28天時間提出抗辯，而由於下月17日是公眾假期，限期延至下月18日。

須明確申辯　否則當認指控

申索陳述書是民事訴訟第一步，被告若要提出抗辯，須在原告人發出申索陳述書28天內，把抗辯書送交原告人，並送交法院登記處存檔，而抗辯書必須就申索陳述書內每一項指控作出明確申辯，否則會被視為承認指控。

周浩鼎：嚴重指控不應由委會查

之前流傳的梁振英與UGL協議中，梁振英在他同意為UGL及戴德梁行提供擔任推薦人及顧問等協助的條款中，以英文手寫加上「前提為該等協助不構成利益衝突」。

立法會調查「UGL事件」專責委員會昨日舉行第二次會議，討論主要研究範疇、工作計劃及文件索引系統。民建聯議員周浩鼎質疑，委員會如要研究協議條款曾否作出修改、由誰人修改及該條款經修改後效力，等同研究協議是否偽造，若要研究協議是否偽造或虛假文件，是很嚴重的指控，認為不應由委員會調查。

民主黨議員林卓廷聲稱，現時流傳的協議中，有梁振英手寫修改，而梁振英以前多次強調自己提供服務前提是不可以引伸任何利益衝突，委員會有責任調查修改是否經UGL或其他持份者同意，也應調查梁振英的解釋是否事實。

5月開始傳召證人研訊

委員會最後通過工作計劃及文件索引系統，下次會議再決定工作範疇。委員會會在5月起開始傳召證人研訊，稍後會定出證人名單，之後會審議證據和討論報告草擬方式，並於明年年中把最終報告提交予立法會大會。

■梁振英日前展開民事訴訟第一步，向梁繼昌發出申索陳述書。　資料圖片

特首選舉公平公開　駐港公署批美干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美國國會及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共同主席魯比奧（Marco Rubio）及史密夫（Christopher Smith）日前聲稱，「北京（中國中央政府）明顯出手干擾今次（特首）選舉」。

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昨日回答記者提問時強調，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五屆行政長官選舉依法舉行。是次行政長官選舉公開、公平、公正，平穩有序，結果符合香港社會主流民意期望。「香港事務純屬中國內政，我們堅決反對任何外國機構以任何方式對香港事務說三道四，妄加評論。」

捧台「唱衰」香港　「柯P」被譏井底蛙

街談網議　所謂踩低別人，抬高自己嘅嘢成日都見。台北市長柯文哲赴泰國宣傳當地旅遊業時，被問到泰國赴台旅遊人次近年不斷增加、有望超越赴香港的旅遊人次時，酸道：「香港很無聊，香港一個小島有什麼好看的。」有台灣網民批評柯文哲夜郎自大，井底之蛙，但也有港人聲言柯文哲說得對，因為香港「太多大陸人」云云。

柯文哲昨日受邀到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劇場聽取簡介後，被媒體追問作為旅遊目的地，有什麼比香港優勢時，他聲稱：「香港很無聊，香港一個小島有什麼好看的。」

此時，一旁的幕僚趕緊試圖勸止柯發言，但柯續稱自己去過香港好幾次了，「太平山都不知爬上去幾次。」

不少台灣網民認為柯P是一個政治人物，不應無故貶損他人。「CH STse」說：「果然是土包子無誤。」「Peter Zhang」也說，「真的是隻青蛙……還是太陽花青年讓他從井裡跳出來的青蛙……」「YK Chun」揶揄道，「沒什麼好看的，只有世界三大夜景，迪士尼及數之不盡的國際時尚品牌而已。」「Wu Stephen」則表示，「報告市長，香港朋友很喜歡到台灣，印象都很好，你這些話好像沒有幫助……況且泰客能來香港也能來台灣啊，有什麼好比的！」

有不少香港網民都認為，柯P要推銷台北有多好，也無必要「唱衰」香港。「Angela Hui」說，「柯為抬高自己地方，踩低人家的確有點小家。」「Larry Yik」揶揄，「我想請柯市長來香港，看他怎樣爬上太平山。」「Teddy Ma」直言，「老實講，台北更無趣。利申：長年於台北生活。」

「偏獨」網民借題發揮

不過，也有一些香港以至台灣的「偏獨」網民就借題發揮。「楊立行」稱，「我土生土長香港人都覺得無景點，加上地產霸權，乜都拆了，商場舖租貴已經不是購物天堂。旅遊業唔死就出奇。」「Pui Lam Yim」更聲言，「最慘是所有景點是蝗蟲為患」云云。　■記者　鄭治祖

立會3方向諮詢遏拉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反對派議員不斷拉布，直接影響民生及經濟發展。

立法會議事規則委員會再就處理拉布程序諮詢議員，問卷共提出3個方向，包括由議員動議議案訂定辯論時間；明文規定議員不可動議主席認為瑣屑無聊或無意義的一項或一系列修訂；在大會上表決是否處理大量修正案等。秘書處要求議員下周三前回覆。

時間編配議案「限時」

立法會秘書處昨日向全體議員發信，指議事規則委員會正就處理拉布擬議程序進行諮詢工作。時間編配方面，文件建議可由議員動議「時間編配」議案，以即時或經過一段時間後結束一項辯論；經過一段時間後結束數項辯論；或經過一段時間後結束整個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建議指，為在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動議一項時間編配議案而提交予內務委員會考慮的建議，須由不少於一定人數的議員聯名提出，並應就每名議員每次可提出予內務委員會考慮的建議數目設定限額。

內務委員會就在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動議一項時間編配議案所作的決定，須達到高門檻要求，如三分二多數票方為通過，藉以處理少數派議員發言權可能無法獲得充分保障的疑慮。

根據內會決定，一名議員（通常為內會主席），可在全體委員會主席許可下，於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無經預告而動議一項時間編配議案。時間編配議案不容修正，不容辯論，從而令議案可隨即付諸表決，避免有不必要地延長立法會會議過程的情況出現。

該議案須獲功能界別選舉產生的議員和地方選區選舉產生的議員兩部分出席議員各過半數贊成，方為通過。該議案如獲通過，全體委員會主席會命令有關的一項或多項辯論須在指定時限屆滿時結束。

大量修正案「篩選」

處理大量修正案程序方面，諮詢方案有兩個。一是建議修訂《議事規則》，明文規定不可動議全體委員會主席認為瑣屑無聊或無意義的一項修正案或一系列修正案。二是參考英國下議院及加拿大眾議院安排，修訂《議事規則》，賦權立法會主席可在考慮各項因素，例如某項修正案或一系列修正案的作用是否純粹只為不必要地延長議事過程後，選取修正案，以在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進行辯論及/或表決。

遺失選民資料調查　工聯促立會跟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就選舉事務處遺失選民資料，各黨派立法會議員均要求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要求當局交代事件。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回覆指，選舉事務處待調查有結果後，會盡快向政制事務委員會交代事件詳情及跟進措施。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昨日批評，選舉事務處未有清楚解釋是次遺失載有選民和選委個人資料的電腦事件，對此表示非常遺憾，並質疑選舉事務處為何要把全港選民資料帶到會場，亦未有交代事件的風險和應對措施。

工聯會曾向立法會主席申請提出急切質詢，但主席以事件並不急切為由拒絕。該會已去信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要求召開特別會議跟進。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發言人表示，局方昨日已致函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秘書處，指目前警方、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和選舉事務處正就事件分別進行調查。待調查有結果後，選舉事務處會盡快向政制事務委員會交代事件詳情及跟進措施。

《學苑》淪「獨派」喉舌如邪教洗腦

喻曉

廿四味　香港大學學生會刊物《學苑》在特首選舉結束後第二天來湊熱鬧，出版新一期刊物《香港新文學運動》。與過去數期類同，《學苑》刊物離不開抹黑中央和建制派，此期刊物輯錄《獨派要莊敬自強》、《香港學生運動》、《醒下啦香港人》等鼓吹「港獨」文章。

「苑論」《香水嘅知識困境》一文中，延續以往《學苑》偏頗立場，無的放矢稱「法治秩序嘅虛妄」，不但矮化了基本法，也貶低香港終審法院和香港司法獨立原則。文中稱「基本法空泛曖昧嘅詞語，同埋無法對條文有最終解釋權嘅終審法院，都只不過係中共嘅囊中物、統治香港嘅白手套。」很明顯，該文作者對基本法的解釋權和香港法律制度不僅不理解，而且刻意歪曲，企圖誤導讀者和學生，令人懊惱氣憤。

《香港學生運動》一文開宗明義認為，學生運動「能否為學界參與二次前途問題帶嚟啟示？」誘惑大學生以為香港「主權」存在「自決」或與中央談判的可能性，該文結尾重申「香港民族」、「香港嘅主權由殖民者手中轉至極權手中被繼續殖民」等陳腔濫調，罔顧香港回歸祖國的事實，捏造「香港民族」虛幻假設。

《獨派要莊敬自強》一文大肆鼓吹「革命奪權路線——做好萬全準備」，「絕對唔能夠否定革命發生嘅可能」，公然教唆「獨立運動絕對唔係一朝一夕可以成就嘅，有志者需要積極培育人才做反滲透嘅工作，有組織、有系統嘅（咁）滲透政府內部，反制港共政權。到第時獨立運動嘅關鍵時刻，呢批支持獨立、建制入面嘅精英就可以發揮用處。」該文別有用心散播「中國崩潰論」和「支爆」，喪心病狂、走火入魔，為了實現瘋癲「港獨」妄想，竟然惡毒詛咒國家。

《香港新文學運動指引芻議》刻意把香港使用的粵語方言，形容為「有必要正名」的「香港話」，與「獨派」的「文化港獨」一脈相承。《醒下啦香港人》一文，不但把參與旺角暴動的暴徒形容為「義士」，顛倒黑白，更煽動讀者要思考「香港獨立係唯一出路」，散播所謂「宣揚香港民族意識」，「預備下一次嘅抗爭，反撲政權」。

《學苑》明目張膽宣揚「香港民族」等「港獨」思潮，鼓吹「文化港獨」，甘願被利用淪為「獨派」喉舌，是濫用學術名義播「獨」，向學生灌輸錯誤、違法意識，猶如邪教洗腦。《學苑》多行不義必自斃，早晚陰溝翻船。